四川省戒毒管理局直属单位

四川省眉山强制隔离戒毒所

四川省眉山强制隔离戒毒所，始建于1955年11月，前身为四川省沙坪劳教所，位于乐山市峨边县，是全国成立最早也是规模最大的劳教所之一，后于2006年迁建至眉山市东坡区，于2013年全面转型为强制隔离戒毒所。场所主要从事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戒治工作，收治来自乐山、眉山、成都等地的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占地110亩，建筑面积9万余平方米，基础设施完善。

场所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走中国特色的毒品问题治理之路，坚决打赢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重要指示，严格落实省厅局所“五年三步走”发展规划，大力推动“五新眉山”建设，全面实行全国统一戒毒工作基本模式，坚持“以人为本、科学戒治、综合矫治、关怀救助”的理念，分类收治，分区管理，精心打造具有鲜明特色的“东坡正心”文化教育戒治品牌，全面提升教育戒治质量；创建了“爱之家”禁毒防艾法律服务（美姑）工作站，建设了5个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指导站，长期派驻多名民警参与成都、眉山、凉山等地社区戒毒工作，并先后派驻20余名民警参与援藏、援凉等乡村振兴工作，主动融入地方，承担禁毒社会责任；场所连续20年实现“六无”。

场所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党忠诚 服务人民 执法公正 纪律严明”训词精神，建设忠诚、为民、尚法、担当的戒毒人民警察队伍，先后荣获全国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荣记集体二等功等殊荣，涌现出全国司法行政系统二级英模、四川“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等一大批先进个人，多次接受部、厅局和地方领导视察指导，多次接待地方党政机关、社会团体、学校师生来所开展禁毒警示教育，受到上级领导和社会各界一致好评。

在新的历史时期，省眉山强戒所将继续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化“三个融入”，落实“四个转变”，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四川、法治四川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联系电话：（028）38295016 （028）38295118

四川省新华强制隔离戒毒所

四川省新华强制隔离戒毒所位于中国科技城——绵阳市，前身系绵阳地区公安处劳改支队，始建于1970年，对外名称四川省地方国营绵阳新华农场，1983年更名为四川省新华劳动教养管理所。2013年劳动教养制度废止后，更名为四川省新华强制隔离戒毒所。

省新华强戒所主要负责收治四川省成都市、绵阳市、德阳市、广元市、南充市、遂宁市和凉山州等地区的强制隔离男性戒毒人员。

50多年来，省新华强戒所秉承“忠诚敬业、开拓创新、求真务实、奋勇争先”的新华精神，坚持“人文、法治、和谐”的治所理念，使场所发展与现代社会发展潮流相容，与时代要求同步，为维护国家的和谐稳定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如今，省新华强戒所正合着时代的节拍，迈着铿锵的脚步，迎着改革的春风，沐浴开放的阳光，为党的禁毒事业再谱新的篇章，再铸新的辉煌！

联系电话：（0816）2278348

四川省资阳强制隔离戒毒所

四川省资阳强制隔离戒毒所为省属中型强制隔离戒毒所，占地1561亩。始建于1961年10月11日，1981年改制为劳教专场，命名为“四川省大堰劳动教养管理所”，2008年“四川省资阳强制隔离戒毒所”挂牌，场所主要承担部分省内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及全省男性艾滋病戒毒人员收治工作。60余年来，累计教育改造罪犯、教育挽救劳教人员、戒治戒毒人员达4万余人。

四川省资阳强制隔离戒毒所从2008年6月开始收治感染艾滋病病毒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现有1个专管大队。经过14年实践探索和研究，形成了艾滋病戒毒人员分类管理与关怀救助“四川经验”，场所先后被国家禁毒委授予“全国深化全民禁毒宣传教育示范单位”荣誉称号，被司法部确定为艾滋病集中管理治疗培训基地，并被授予集体一等功。

联系电话：（028）26799025

四川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

四川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位于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占地面积150亩，是四川省唯一一所同时收治女性普通戒毒人员、病残戒毒人员以及艾滋病戒毒人员的场所。前身为四川省女子劳动教养管理所，2010年12月28日正式挂牌“四川省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2013年10月8日完成了从劳动教养到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的职能转型。

省女子强戒所在厅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人为本、科学戒毒、综合矫治、关怀救助”原则，开展戒毒人员戒治康复、管理教育、技能培训、后续照管等工作，为打赢新时代禁毒人民禁毒战争、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面对新形势新任务，省女子强戒所将继续发挥戒毒工作职能，为司法行政戒毒工作现代化添砖加瓦。

联系电话：（0838）3821110

四川省成都强制隔离戒毒所

四川省成都强制隔离戒毒所位于成都市双流区，前身为四川省成都戒毒劳教所，2001年4月建成并开始收容劳教人员，2010年整体转型强制隔离戒毒所。场所下设机关科室8个、强制隔离戒毒管理大队4个、保障和辅助执法机构7个。主要承担成都地区男性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和全省男性未成年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收治任务。

近年来，四川省成都强制隔离戒毒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有关禁毒戒毒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厅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大局，秉持“每戒治好一名吸毒人员就挽救一个家庭、和谐一个社区、平安一方社会”的戒治理念，聚焦戒治质量提升，紧扣安全发展主题，巩固深化“队伍教育整顿”、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全面加强队伍管理。持续推进“三个融入”，有效助力乡村振兴。始终坚持政治统领，党建引领，以一体推进党的建设规范化标准化为抓手，创新打造“1+2+7”“智慧党建”平台和“1+2+1”党建指标考核体系，以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的全面提升，推动场所整体工作全面迈入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东风劲吹千帆举，砥砺奋进正当时。在全面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新征程上，四川省成都强制隔离戒毒所将以更加饱满的工作激情，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厅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聚焦现代化“四型”戒毒所建设，坚持政治立警，积极融入社会治理，奋力为坚决打赢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全面推进新时代现代化四川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联系电话：（028）85961855 （028）85962135

四川省成都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

四川省成都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前身为2002年成立的四川省未成年劳动教养人员管理所，原址位于成都市双流区航空港，2014年更名为四川省成都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2011年按省司法厅要求进行异地迁建，2016年10月开工建设，现址位于成都市青白江区弥牟镇三星社区，占地面积近80亩，2018年10月19日建成并收治，是四川省第二个收治女性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的场所。

收治以来，省成都第二强戒所立足司法厅、省戒毒管理局发展规划，注重政治建警、从严治警、从优待警、文化育警，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维护场所安全稳定为前提，以提高教育矫治质量为根本，以服务社会大局为导向，开展特色戒治活动、组织医疗康复训练、引进职业技能培训等，推动教育戒治工作“向后延伸”和地方帮扶工作“向前延伸”，帮助女性戒毒人员戒除毒瘾、回归社会，努力让戒毒人员重获健康人生。同时着力“当窗口、创品牌、作示范”，加强所地协作、结对共建，优化禁毒宣传教育、出所人员后续照管等措施，积极拓展延伸帮扶渠道，打造戒毒康复人员就业创业孵化园，指导支持社区戒毒（康复）等，主动参与市域社会治理，深化平安共治，持续为支撑和服务全省禁毒工作和社会治理大局贡献力量。

联系电话：（028）83615650

四川省成都戒毒康复所

四川省成都戒毒康复所地处成都市西南航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距成都市中心约15公里，距双流国际机场约5公里，是四川省司法行政系统收治病残吸毒人员和重症住院吸毒人员的专所。

四川省成都戒毒康复所于2008年7月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2011年经省卫生厅批准，成为全省司法行政系统第一家经卫生部门审批的戒毒医疗单位。2012年7月，被省卫生厅、省公安厅确定为全省吸毒成瘾临床医学认定的专业戒毒医疗机构。2019年职能定位为全省司法行政戒毒系统中心医院，负责收治成都市辖区内病残吸毒人员及全省各强戒所转送的危急重症强制隔离戒毒人员。2023年7月成功取得戒毒专科医院医疗执业许可证，成为全国首家收治病残戒毒人员的专科医院、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唯一的戒毒专科医院。

该所医院病房总面积达3000平方米，设有自愿戒毒病区、内科病区、外科病区、女性病区等。病房按国家二级医院标准建设，病床数达150 余张，购置有CT、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心电图机、彩超等一系列先进的医疗设备。

自成立以来，四川省成都戒毒康复所相继与省司法警官总医院建立医联体，与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建立医疗专科联盟，与四川省人民医院建立远程会诊系统，与成都市第三人民医院、四川省中西医结合医院等开展诊疗合作，通过构建多层级全领域的医疗联合网络体系为疑难危重病残戒毒人员提供医疗救护保障，切实解决了病残人员送治难、监管难、外出就医风险大等社会治理难题。

四川省成都戒毒康复所将紧紧围绕中心工作，紧盯全面一流的戒毒专科医院目标，不断以专业化、科学化、规范化的戒毒医疗服务持续深化融入乡村振兴、公共法律服务和社会治理体系，努力为打赢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作出积极贡献。

联系电话：（028）85969023

四川省内江强制隔离戒毒所

四川省内江强制隔离戒毒所位于内江市资中县，占地200余亩，2015年12月正式挂牌运行，为省属正处级司法行政戒毒所。主要收治内江、自贡等川南地区戒毒人员。

省内江强戒所成立以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在省、厅局党委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人为本、科学戒毒、综合矫治、关怀救助”的工作原则，已累计收治并教育挽救2000余名戒毒人员，连续6年实现“六无”目标，为地方社会稳定作出了应有贡献。

近年来，省内江强戒所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认真落实省厅、局“五年三步走”发展规划要求，积极践行“三个融入”，全所上下同德一心、攻坚克难，先后通过智慧戒毒所、安全文化示范企业、节约型机关等验收，先后荣获“四川省戒毒矫治工作先进集体”“全省司法行政戒毒系统安全稳定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被省戒毒管理局荣记三等功。场所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安全管理基础进一步夯实、科学戒治水平进一步提升、队伍能力素质进一步增强、场所政治生态进一步优化，逐步建成“花园式、校园式、军营式”戒毒所，在争创一流中迈出了坚实步伐。

联系电话：（0832）5212998

四川省雅安强制隔离戒毒所

四川省雅安强制隔离戒毒所位于四川省雅安市名山区，是四川省“十二五”规划中第一个新建的强制隔离戒毒所。2012年8月经省发改委批准立项，2015年5月开工建设，2016年9月竣工验收，2017年5月15日正式挂牌收治。场所占地114亩，建筑面积29130平方米，规划收治戒毒人员1000人，实际床位1200个。

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加强。所党委始终坚持把干部队伍建设作为管根本、管长远的大事来抓，制定出台《干部人才建设五年规划（2021年—2025年）》，建立领导管理、业务工作、专业技术三支队伍人才库。深入开展思想政治建设和以基本素质、专业技能和实战协同训练为主的实战大练兵、大培训。

场所戒治工作不断规范。2020年，顺利通过统一戒毒模式验收；2021年，智慧戒毒所建设通过司法部验收。探索形成“蒙茶雅心”“雅式健身操”等特色戒治文化，推进茶艺培训、茶园种植，让戒毒人员“以禅静心、以茶洗心、以文化人”，实现戒治文化与戒治主业紧密结合。

禁毒宣传教育不断深入。全面深化所地共建，开展禁毒防艾宣传教育，建立社会帮教志愿者队伍，积极投身禁毒社会实践活动。深入推进“互联网+”融合发展，不断提升禁毒宣传教育的互动性、传播力和影响力，推动形成浓厚的禁毒氛围。

联系电话：（0835）3222811

四川省西昌强制隔离戒毒所

四川省西昌强制隔离戒毒所是四川省政府助力凉山脱贫攻坚的“十三五”政法基础设施建设规划项目，于2016年11月开工建设，2019年12月31日收治首批戒毒人员，是一所收治男性戒毒人员的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场所。

奋进新时代，筑梦新征程。在省司法厅和省戒毒管理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刻领会“走中国特色毒品问题治理之路，坚决打赢新时代禁毒人民禁毒战争”的精神内涵，立足场所建设发展工作实际，紧盯场所建设发展目标，对标“五年三步走”发展战略、聚焦四川戒毒“12344”工作思路，主动将司法行政戒毒工作融入乡村振兴、融入社会治理体系、融入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着力提升维护安全稳定能力、提升教育矫治质量、提升民警队伍整体素质；坚持团结务实、开拓进取的工作作风，坚持“两手抓、两推进”的工作总基调，凝心聚智，谋发展、做实事、破难题，努力把省西昌强戒所建设成为“法治、规范、和谐、智慧”四型戒毒所。

联系电话：（0834）3792666

四川省盐源强制隔离戒毒所

四川省盐源强制隔离戒毒所是纳入国家“十三五”规划的政法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规划收治规模3000人。2015年6月项目立项，2018年8月30日取得省发改委立项批复，2019年9月开建，建设地点为盐源县“绿色家园”和西昌市小庙乡，其中盐源县“绿色家园”建设用地200亩，建筑面积62040平方米，形成2000人的收治规模；西昌病残专区建设用地73.91亩，建筑面积31020平方米，形成1000人的收治规模。盐源本部于2019年9月2日开工，2020年6月16日形成收治，在厅局党委的大力支持下下，边收治边建设，并于2021年7月30日全面竣工并取得竣工验收报告。西昌病残专区于2020年9月7日开工，2022年7月12日全面竣工并取得竣工验收报告。

场所认真落实部局“一体两翼”战略布局，以省厅局第二个“五年三步走”发展规划为抓手, 深化 “三个融入”工作理念，创新 “四个转变”实施路径，聚焦科学专业戒治和病残戒毒人员收治，全面提升现代化戒治能力和水平；着力构建“1+2+7+N”戒毒职能社会化延伸新格局，深度融入民族地区禁毒防艾和乡村振兴。围绕纵向绝对提升、横向保持一流、核心业务领跑的总思路，紧扣“对标赶超、提质晋位”目标，致力打造具有“精、专、美、实”特色的一流强戒所，助力司法行政戒毒工作高质量发展。

联系电话：（0834）6390050

四川省广安强制隔离戒毒所

四川省广安强制隔离戒毒所是省司法厅、戒毒管理局根据全省禁毒、戒毒形势，结合戒毒场所收治能力和总体布局而新组建的强制隔离戒毒所。

省广安强戒所建设项目于2019年8月取得发改委立项批复，被列为全国政法系统“十三五”规划重点项目，建设地址位于广安区前进村，总投资1.9683亿元，项目用地109.443亩，总建筑面积3215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戒毒人员生活和劳动康复及帮教用房、管理用房、相关配套工程等，设计收治规模1000人。当前场所基本建设已接近尾声，届时将成为广安市和川东北片区禁毒戒毒工作的一支重要力量，将为广安市和四川省的经济社会发展作出重要贡献。

联系电话：（0826）2131213

四川省成都病残人员强制隔离戒毒所

筹建中

泸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泸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前身是泸州市劳动教养管理所，1998年成立，占地面积35.48亩，是市属强制隔离戒毒所。2009年9月增挂“泸州市强制隔离戒毒所”牌子，履行劳教和强制隔离戒毒职能。2013年劳教制度废止后，工作职能整体转型为强制隔离戒毒，司法部戒毒管理局核定收治规模800人。内设政治处、办公室、所政管理科、教育康复科、生产规划科、医疗卫生科、计财装备科、警戒护卫大队、戒毒康复一、二、三大队和戒毒医疗特殊管理大队12个内设机构，按照泸州市司法局工作安排代管泸州市戒毒康复矫正服务中心。

近年来，泸州市强戒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全省集中开展新一轮禁毒人民战争部署会议精神，切实把握泸州市委“一年初显成效、两年好转降位、三年退出重点市州”的禁毒工作目标，以保证场所绝对安全稳定为最大政治任务，以提升科学戒治成效和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重任，以统一戒毒基本模式和“贯标”工作为抓手，深化“三个融入”，推进“四个转变”，连续22年实现场所“六无”安全管理目标。建所以来，成功帮助6800余名戒毒（劳教）人员回归社会，为泸州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特殊贡献。

联系电话：（0830）2700101

攀枝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攀枝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前身是攀枝花市劳动教养管理所，始建于1984年6月。2010年1月，增挂“攀枝花市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牌子。2015年2月，更名为“攀枝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核定收治规模为1000人。全所现内设机构有19个科室（大队）。

建所初期所址在盐边县三堆子原冶金部十九冶特种公司农场，1988年9月搬迁至仁和区仁和镇沙沟（原市委党校址），占地面积约352亩。2023年6月搬迁至仁和区棉沙湾，新址占地面积143.9亩。

目前场所在建。

联系电话：（0812）2906885